

关于 2021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

根据工作需要,现将 2021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中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相关政策制度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关于“减税降费”“双随机一公开”政策执行不到位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已以退回资金或签订补充协议等形式进行了整改。

2. 关于“挂牌单位实体化运行”的问题,截至目前,整改责任单位相关账户仍未销户,未做到有效整改。

二、预算管理和执行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关于“预算编制不规范”“印刷费超预算”“公用经费标准滞后”“律师费标准不统一”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已以出台规范性文件、完善相关制度的形式进行了整改。

2. 关于“多头开户”“部分非税收入收缴不到位”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正在清理排查积极进行整改,其中部分责任单位已补缴非税收入 54.84 万元。

三、国有资产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关于“关于国有资产闲置浪费”“漏记公共基础设施”的

问题，涉及整改的责任单位采用将闲置房产移交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将漏记的公共基础设施补记入账、组织人员对管辖的基础设施清查盘点的方式进行整改落实。

2. 关于“非公住宅管理不规范”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已重新完善了相关规章制度。

3. 关于“资产账实不符”“长期股权投资账账不符”的问题，涉及整改的责任单位正在积极查找原因。

4. 关于“部分国企未做到保值增值”的问题，相关单位已将部分下属公司进行了注销或转型。

5. 关于“应收未收资金占用费”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已进行了整改。

四、民生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

1. 关于“义务教育经费支付临聘人员工资”的问题，相关学校的主管部门已责令涉及的中小学将挤占资金收回并上交了区财政。

2. 关于“康复站建设不及时”的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已将康复站建成并投入使用。

3. 关于“就业补助资金沉淀过大”“公租房管理不到位”“社区教育经费支出不规范”的问题，相关整改责任单位通过出台规范性文件和加强监督管理的形式进行了整改。

五、财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相关整改责任单位已通过加强人员配备、规范报销流程、优

化内部控制等形式对本单位的财务工作进行了规范和加强。